# 最新初中班主任工作论文 班主任工作论文 (模板8篇)

随着人们法律意识的加强,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签订合同能够较为有效的约束违约行为。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 工程追加合同优质篇一

买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根据[]^v^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有关规定,已依法通过划拨方式取得北京市区(县)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土地面积为平方米,国有土地使用证件为。甲方在上述地块上建设的项目名称为
乙方自愿购买甲方的房屋,甲方愿意出售,甲方出售该房屋时亦同时将该房屋所占用范围内的划拨土地使用权转让给乙方。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上述房屋的买卖事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房屋,该房屋状况详见附件一。房屋建筑面积为平方米(包括套内建筑面积平方米,分摊的共有共用建筑面积平方米),共有共用部位详见附件二。土地使用面积为平方米(含共有共用面积)。上述面积已经房屋土地管理部门测绘。
第二条 双方同意上述房屋售价为每建筑平方米人民币 元,价款合计为人民币(大写) 仟 佰 拾 万 仟

佰拾元整(小写)元。乙方预付的定金元,在 乙方支付购房价款时转为购房价款。
第三条 乙方同意年月日前将购房价款全部当面 交付甲方或汇入甲方指定银行。
甲方指定银行:
银行帐号为:
第四条甲方同意在年月日前将房屋交付给乙方。 交付时,甲方提交建设工程质量监督部门出具的《北京市建 筑工程质量合格证书》,并办妥全部交接手续。交付地点:
甲方同意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办法》、《北京市建设工程 质量条例》及有关规定,自房屋交付之日起对乙方购置的房 屋进行保修。
第五条 乙方同意其购置的房屋在小区物业管理委员会或业主管理委员会未选寂物业管理机构之前由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管理公司负责管理。
第六条 双方同意在签订本合同后一个月内,持本合同和有关证件共同到北京市房地产交易管理部门办理房屋买卖过户手续,申领房地产权属证件,并按规定交纳有关税费。
第七条 本合同生效后,除不可抗力外,甲方不按期交付房屋的,乙方有权向甲方追索违约金。违约金自约定房屋交付之日第二天起至实际交付之日止,每延期一日,甲方按乙方已支付房价款金额的万分之(大写数字)向乙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日(遇法定节假日顺延)甲方仍未交付房屋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合同解除自乙方书面通知送达甲方之日起生效。甲方除在合同解除后30日内向乙方双倍

返还定金外,并须将乙方已付的房价款及利息全部退还给乙方,利息按\_\_\_\_利率计算。

第八条 本合同生效后,除不可抗力外,乙方不按期付款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索违约金。违约金自本合同约定付款之日第二日起至实际付款之日止,每延期一日,乙方按延期交付房价款的万分之\_\_\_\_(大写数字)向甲方支付延期违约金。逾期超过\_\_\_\_目(遇法定节假日顺延)乙方仍未付款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合同解除自甲方书面通知送达乙方之日起生效。乙方已交纳的定金甲方不予返还。

第九条 本合同由双方签字之日起和效,未尽事项,双方可另签补充协议。本合同的附件和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条 双方凡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纠纷,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按以下第\_\_\_\_种(大写)方式解决纠纷。

- 1. 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
- 2. 任何一方均可向房地产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地址:
地址:
工程追加合同优质篇二
鉴于甲方(委托方)需要就
第一条 咨询项目名称
1.1本合同的技术咨询项目名称为:(本合同所涉及到的技术咨询项目的名称)
1.2技术咨询合同的项目名称应使用简明、准确的词句和语言反映出合同的技术特征和法律特征,并且项目名称一定要与内容相一致,尽量使用规范化的表述,如关于技术的技术咨询合同。
1.3甲乙双方可以就有关科学技术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的软科学研究项目;促进科技进步和管理现代化,提高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技术项目;其他专业技术项目订立技术咨询合同。
第二条 咨询的内容、形式和要求
2.1本合同的履行标的不是技术成果,而是供委托方决策和选择的咨询报告,即顾问方为委托方就科学研究、技术开发、技术改造、成果推广、工程设计、科技管理等科技项目提出

身份证号码:

的建议、意见和方案。

- (1)可行性论证:即对某项特定的经济技术项目实施的技术先进性、经济合理性进行综合分析、计算和评价,从而确定该项目是否成功和发展的可能。
- (2)技术预测:即对咨询技术项目的发展趋势进行展望与预测,主要是对新技术、新设备、新工艺、新材料、新产品的发展动态,以及这些技术的发展对某些产品需求的影响的预。
- (3)专题技术调查:即针对咨询技术项目的技术要求,采取多种方式对专题资料、数据的考查与收集工作。
- (4)分析评价报告:即对某项技术的发展给社会带来的积极作用和消极作用进行全面分析研究和全面评价工作。
- 2.3顾问方向委托方提供的咨询报告应当符合以下三个条件:
- (3)应达到合同约定的科技水平,对委托方有相应的参考价值。
- 2.4委托方和顾问方约定顾问方提交的咨询报告应达到以下要求:(双方对咨询报告所应达到的要求的约定)
- 2.5本合同所称的"咨询报告达到合同约定的要求"仅指咨询报告达到合同约定的形式内容和通过约定的验收方法,不能扩大理解为保证委托方按咨询报告实施达到理想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第三条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3.1本合同的履行期限是指奉合同从开始履行到履行完毕的具体时日。双方约定各自的履行期限为:(如委托方在本合同生效后\_\_\_\_\_\_日内向顾问方提交有关咨询资料和数据;顾问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_\_\_\_\_日内完成咨询报告并提交给委托方等)如双方未约定履行期限,义务方可以随时履行,权利方也可以随时要求对方履行,但应给对方必要的准备时间。

- 3.2本合同的履行地点可以由双方约定在委托方所在地,也可以约定在顾问方所在地,或者双方同意的其他地点。如果约定不明确,则推定在顾问方所在地履行。
- 3.3本合同的履行方式可以约定采用顾问方向委托方提交可行性论证、技术预测、专题技术调研及分析评价报告等方式。

第四条 委托方的协作事项

- 4.1委托方的协作事项是指为了使顾问方顺利开展咨询工作,委托方应向顾问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技术背景资料等。
- 4.2委托方应协作的事项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 (1)阐明咨询的问题,向顾问方提供技术背景材料及有关技术、数据:
- (2)根据顾问方的要求补充说明有关情况,追回有关资料、数据:
- (4) 为顾问方进行调查论证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
- 4.3双方约定委托方应向顾问方提供以下咨询资料和数据: (委托方应提供的技术背景材料和有关技术、数据)
- 4.4双方约定委托方应向顾问方提供以下工作条件:(委托方应提供的工作条件)
- 4.5以上协作事项应约定的明确具体,要尽量写明提供资料及工作条件的具体时间、内容、数量和方式等。

第五条 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5.1本合同内容如涉及国家安全和重大利益需要保密的,应在合同中载明秘密事项的范围、密级和保密期限以及各方承担

的保密义务。

- 5.2委托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数据需要保密的,应当在合同中约定保密范围的期限。合同没有约定的,委托方不得干预顾问方引用、发表和向第三者提供。
- 5.3双方可以约定不论合同是否变更、解除或者终止,合同保密条款不受其限制而继续有效,各方均应继续承担约定的保密义务。

第六条 验收、评价方法

- 6.1鉴于技术咨询合同的验收比较特殊,其成果大都属于软科学范畴,在某种程度上具有无形、不可操作的特点,其验收标准一般无法以硬指标衡量,故双方应本着科学、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要求进行验收,不能过于苛刻或显失公平。
- 6.2双方可以在合同中约定对咨询报告和意见的验收或者评价方法,可以约定采用鉴定会、专家评估的方法验收,也可以约定以委托方单方认可视为验收通过。但不论采用何种方式验收都应由验收方出具书面验收证明。
- 6.3如果双方在合同中没有约定验收或评价方法,则按照合同实用的一般要求组织鉴定。

第七条 报酬及其支付方式

- 7.1在技术咨询合同中,技术咨询的经费统称为报酬,双方应明确约定报酬的金额。在本合同中委托方应向顾问方支付报酬\_\_\_\_\_元人民币。
- 7.2双方约定报酬的支付方式和期限为: (可以约定采用一次总付、分期支付等方式支付,并明确约定支付期限)

7.3双方可以约定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顾问方进行必要的调查研究、分析论证、试验测定活动经费如果不包含在合同报酬中,其费用应由哪一方支付、支付的金额及方式。

## 第八条 违约责任

- 8.1委托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必要的数据和资料,影响顾问方工作进度和质量的,所支付的报酬不得追回,未支付的报酬应当如数支付。
- 8.2委托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报酬的,应当补交报酬,并支付违约金或者赔偿损失。
- 8.3委托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必要的数据和资料,或者迟延提供合同约定的数据和资料,或者所提供的数据、资料有严重缺陷,影响工作进度和质量的,应当如数支付违约金或者赔偿损失。
- 8.4委托方逾期两个月不提供或者不补充有关技术资料、数据和工作条件,导致顾问方无法开展工作的,顾问方有权解除合同,委托方应当支付违约金或者赔偿损失。
- 8.5顾问方未按期提出咨询报告或者提出的咨询报告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应当减收或者免收报酬,并支付违约金或者赔偿损失。
- 8.6顾问方迟延提交咨询报告和意见的,应当支付违约金;咨询报告和意见不符合合同约定条件的,应当减收或者免收报酬,并支付违约金或者赔偿损失。
- 8.7顾问方不提交咨询报告和意见,或者所提交的咨询报告和 意见水平低劣,无参考价值的,应当免收报酬,并支付违约 金或者赔偿损失。

8.8顾问方在接到委托方提交的技术资料和数据之日起两个月内,不进行调查论证的,委托方有权解除合同。顾问方应当返还已收的报酬,并支付违约金或者赔偿损失。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办法

- 9.1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一旦出现争议,可以根据自愿选择协商、调解、仲裁或者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 9.2争议发生后,双方应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按照合同的约定分清各自的责任,采用协商的办法解决争议。
- 9.3若双方不愿协商或者协商不成的,可以将争议提交双方共同指定的第三者进行调解解决。
- 9.5. 双方也可以约定不通过仲裁,直接向法院提起诉讼,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第十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如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以有关部门的批准日期为合同生效日。

第十一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和有关批准部门各执一份。

甲方:(签章)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日期:日期:

审批部门意见:

审批部门: (签章)

日期:

中国××××公司和××国××××公司

关于××××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协议书

编号: 日期: 年月日

- 一、甲方请乙方就工程提供技术咨询服务,乙方愿意提供这样的服务。
- 二、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技术咨询服务范围如下:
- 1. 坝基岩体稳定、变形及基础处理措施。
- 2. 大坝下游的防洪防冲和岸坡保护问题。
- 3. 库岸滑坡涌浪问题及岸坡变形观测技术。
- 三、乙方的责任如下:
- 1. 乙方应于 年 月份内派遣3名身体健康、能够胜任工作的专家来中国进行25天的技术咨询服务,派出技术咨询专家的名单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
- 2. 乙方专家应到现场考察,并正确、全面地解答甲方人员提出的咨询问题,在离开中国前,向甲方提出咨询报告初稿,并在离开中国后一个月内提出正式咨询报告一式五份,报告内容应包括附件一所列内容,并用英文书就。
- 3. 乙方的专家在中国进行技术咨询服务的时间为二十五个日

历日(包括四个旅途日和三个周末日),每周工作六天,每天 工作八小时。

- 4. 专家在中国工作期间应遵守中国的法律和工作地区的有关规定。
- 5. 乙方将正式的技术咨询报告给甲方寄出后,应以电传通知甲方如下内容:报告寄出日期、邮单号。
- 6. 技术咨询报告如在邮寄途中丢失,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立即免费补寄。

#### 四、甲方的责任范围:

- 1. 考虑到本协议第二、三条 所规定的乙方所提供的咨询服务, 甲方支付给乙方一笔总费用, 其金额为 美元(大写 美元整)。
- 2. 为乙方3名专家提供在中国境内食、宿及工作需要的交通。
- 3. 提供工作必须的技术资料、图纸和技术文件。
- 4. 提供在中国工作所需的翻译人员。
- 5. 协助办理专家出入中国签证和在中国居留、旅行手续并提供方便。

## 五、费用的支付

- 1. 本协议书的费用以美元支付。
- 2. 本协议总金额25%,计××美元,在乙方派出的专家到北京后,甲方凭收到下列单据,经审核无误后3天内通过北京中国银行和×国商业银行向乙方支付。
- a.××发展有限公司北京办事处出具的以甲方为受益人金额为

协议总金额25%计(美元)不可撤销的保证函正副本各一份(保证函格式见本合同第二号附件)。

- b.商业发票正本一份、复印本五份。
- 3. 本协议总金额75%, 计××美元在乙方完成技术咨询服务并提交正式的技术咨询报告后, 甲方凭收到下列单据, 经审核无误后不迟于 天通过北京中国银行和×国商业银行向乙方支付。
- a.商业发票正本一式六份。
- b.即期汇票一式两份。
- c.邮寄正式技术咨询报告的邮单或空运单一式两份。

六、凡在中国以外所发生的一切银行费用由乙方承担。在中国发生的一切银行费用由甲方承担。

七、双方应对互相提供的一切资料给予保密,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者透露。

#### 八、税费

- 1.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甲方课征有关执行本协议的一切税费,由甲方支付。
- 2.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对乙方课征有关执行本协议的一切税费由乙方支付。
- 3. 中国境外课征有关执行本协议所发生的一切税费将由乙方支付。
- 九、甲方和乙方在执行协议中发生的一切争执应通过双方友

好协商解决。

十、执行本协议的一切文件与资料应以英文书写并采用公制。

十一、本协议书经双方签字后需经中国政府批准才能生效。本协议以英文写成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十二、双方法定地址

中国 公司 地址: 电传:

×国 公司 地址: 电传: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中国 公司 国 公司

## 工程追加合同优质篇三

根据《合同法》有关规定,本着有偿服务的原则,一旦签订项目承包合同,委托人同意按如下方式向居间人支付居间费。

- 一、支付金额:按承包该项目结算时的总工程量总额7%计算。
- 二、支付方式:委托人在收到甲方预付款当日付居间人工程量总额2%。其后每期收取工程进度款时付给居间5%,并扣除每笔款税金。
- 三、本《居间协议》不可撤销、不受时间限制而失效,不受委托人签订协议中缔约双方的违约纠纷影响,委托人对该居

间费负有全部的法律责任,居间方不承担任何与项目承包合同相关的连带责任,委托人对此《居间协议》以及居间项目内容负有保密的义务。

四、此《居间合同》具有劳务合同的同等法律效力,居间成功后,委托人如不履行本协议约定的支付报酬义务,需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为亿元人民币(壹亿壹仟万元人民币)。居间人可向委托人的协议通过甲方从工程款中直接扣除居间费给居间人,对此委托人无异议,居间人可向有管辖权人民法院提出强制执行等措施。

五、中标方与委托人签订工程施工分包合同,委托人收到工程总造价金额10%预付款时,居间合同有效,不收到工程预付款项居间合同无效。

六、工程量总额计算方式:按委托人竣工结算完成工程量计算总造价。

七、在办理承包工程合同期间,委托人与居间人各自负担自己费用。

八、工程竣工结算标准:按最新国家高铁铁路工程预算定额结算不下浮,签约时若下浮,居间费按工程总量7%计算无效,双方另签订补充协议执行。

九、本《协议书》一式两份,委托人、居间人各执一份;作为向委托人领取居间费凭证。

十、本《居间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法律效力,至居间费支付完毕后失效。

十一、未尽事宜,居间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新问题,双方再签订补充协议执行。

委托人:
居间人:
年月日
工程追加合同优质篇四
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公平、平等、互利的原则订立合作协议如下:
合作项目与出资方式
1、合作项目: 甲乙双方自愿合作经营建筑装饰工程承包项目,总投资为万元。
2、出资方式:
(1) 甲方以人民币方式出资万元及业务资源。
(2) 乙方以人民币出资万元及施工技术力量和工程管理。
本合伙依法组成合伙企业,在合伙期间合伙人出资的为共有财产,不得随意分割。合伙终至后,各合伙人的出资仍为个人所有,届时予以返还。
本合伙企业经营期限为年。自双方代表(乙方为本人)签字之日起计算,即从年月 日至年月日止。如果需要延长期限的,在期满前六个月办理有关手续。
1、甲方负责项目运作直至签订(费用甲方自出)。乙方外聘

协助设计或工程施工技术人员、外聘大型工程竞标做组织计划投标书(费用乙方自出)。

- 2、工程施工过程中甲乙双方都得、遵守装饰装修工程承包合同内容条款不得致意答应工程项目的增加或减少。增加或减少工程时需与业主方签订增减协议。
- 3、甲方负责及时督促业主方按合同条款支付工程款和工程尾款的结算。为维护公司的信誉第一原则、督促乙方按工程承包合同施工计划及时保质保量的施工,配合乙方给工人工程进度款(所完工、工程量的\_\_\_\_%)的据算,项目竣工时及时结算工人工费及材料款。甲乙双方在项目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必须极力配合另一方的此条款工作。
- 4、甲方负责及时督促业主方按合同条款支付工程款和工程尾款的结算过程中出现于业主发生争议时或法律纠纷,此时甲方代表甲乙双方出面解决(费用甲方自出)、乙方配合提供相关资料。乙方按工程承包合同施工计划、工程施工过程中,对工人及工地上出现的事件处理、工伤保险,工地事件索赔及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负责解决甲方配合(费用乙方自出)承担。重大以上事故双方共同承担责任(详见建筑与装饰工程事故等级划分及处理办法)。

利润分配:企业固定资产和盈余按照取得的项目净利润的甲方\_\_\_\_%、乙方\_\_\_%的比例分配。 债务承担:企业债务按照甲方\_\_\_\_%、乙方\_\_\_\_%比例负担。任何一方对外偿还债务后,另一方应当按比例在十日内向对方清偿自己负担的部分。 每个项目产资利润的百分之\_\_\_\_\_进行固定投入。利润分

合同保障措施

红,一个项目竣工结算一次。

- 1、在合作期内,项目合作双方中任一方未经其对方协商认可擅自退出该合作项目,违约方同时赔偿被侵害方的投入损失及其他合作期内应得收益(具体为:按合作之日起至产生变故时为止的被侵害方应得的收益平均值计算,违约方赔付被侵害方剩余协议期的总收益)。并且必须遵守技术、市场保密条款,两年内不得在当地使用或经营本项目的同类技术内容及客户资源。否则项目合作各方有权追究违约方的一切经济法律责任。
- 2、在合作期内因战争、灾害、疾病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项目 合作解散或合作期满各合作方不再合作,该项目技术内容归 双方所有。
- 3、合作方如有一方违反本协议,则其他方有权取消与违约方的合作并追究违约方的一切经济法律责任。

本协议自合伙人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自协议签订之日起,乙方需要负责施工技术力量和工程管理, 甲方负责业务资源及项目运作。

## 技术、市场保密

合作期内未经项目合作各方同意,任何人不得将技术及客户 资料转让,不得与项目合作双方以外的合作方进行合作或为 他人谋取利益,不得将技术泄密。违反约定的,项目合作方 有权没收违约方相关收益,并追究违约方的经济法律责任。

## 争议处理

- 1、对于执行本合同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
- 2、如果双方通过协商不能达成一致,则提交仲裁委员会进行

本协议到期后,双方均未提出终止协议要求的,视作均同意继续合作,本协议继续有效,如果不再继续合作的,退出方应提前三个月向另一方提交退出的书面文本,并将己方的有 关本合同项目的资料及业务资源都应交给另一方。

违约处理如果一方违反本合同的任何条款,非违约方有权终止本合同的执行,并依法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害。

## 协议解除

- 1、一方合伙人有违反本协议的,另一方有权解除合作协议。
- 2、合作协议期满。
- 3、双方同意终止协议。
- 4、一方合伙人出现法律上问题及做对企业有损害的事情,另一方有权解除合作协议。

未尽事宜,双方可再协商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同等本协议有效。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法定代表人签字:

乙方:

法定代表人签字:

## 工程追加合同优质篇五

乙方(被委托方):

依据[]^v^合同法》及其它有关规定,结合咨询服务具体情况,协议书双方本着公平、公正、科学、诚实、自愿的原则,就可研报告编制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书。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第二条

- 2、甲方可向乙方阐述对工程及具体问题的意见、要求;
- 4、甲方为乙方的工作开展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相应配合;
- 5、甲方须按约及时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 7、协议书双方均应保守对方的商业机密,不得泄漏相关机密资料;

第四条 协议书履行期限、方式及时效

- 1、本协议书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 2、甲方于协议签定之日起3工作日内提供技术经济资料;
- 3、乙方于协议签订之日起份

第五条 合同费用及支付方式

1、经双方协商,本项目工程咨询总费用为(人民币大写)签订后甲方付给乙方;可研报告编制完成甲方再付给乙方。

#### 第六条 违约责任

- 1、协议书订立双方必须严格履行协议书约定的条款;
- 2、本协议书发生违约,甲乙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精神,妥善处理;
- 3、如协商处理不成,可按下列程序进行:
- (1)甲方原因造成违约,按协议费用总额,支付给乙方50%违约金;
- (2) 乙方原因造成违约,按协议费用总额,支付给甲方50%违约金;
- (3)甲、乙双方发生违约争议,可由双方协商聘请调解人进行调解;
- (4) 若调解不成,可向仲裁委员会或人民法院起诉。

本协议一式肆份, 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年月日年月日

# 工程追加合同优质篇六

乙方 (施工方): 徐子云

第一条、工程概况

- 1、工程项目名称:宁乡金林时代广场
- 2、工程项目地点:人民路46号
- 3、工程项目内容:外墙装修
- 4、工程项目总造价:约贰仟万元人民币(暂定价)。
- 5、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生产。

第二条、工程工期及开工日期

工程期限: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总工期 个月;开工日期: 年 月 日进场施工。(以甲方进场通知书为准)

第三条、工程质量

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要求及资料进行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工程验收时,应按施工图纸设计和国家验收规范和质量评定标准执行,工程质量合格。

第四条、工程价款结算方式及付款方式

- 1、按\_20xx年建设工程定额及湖南省现行规定调差预算,甲方按总额下浮8%计算。
- 2、接甲方进场通知,五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总造价5%的进场费,人员及机械设备进场付总造价10%的材料款,每月25日报计划,下月5日之前拨付按月进度75%的进度款。
- 3、工程款结算,待乙方按本合同的约定的时间内完成所有工程量后,扣除保修金3%外(一年内退还),甲方办完结算款后一个月内将余款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4、甲方拨付给乙方预付款、进度款,甲方必须监督乙方使用。

## 第五条、双方责任

#### (一)甲方职责:

- 1、甲方确保乙方工程款足额到位,并全过程、全方位地对乙方进度、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进行管理和监督。
- 2、甲方及时为乙方提供施工所必须的施工图纸及监理或业主下达的其它指令,并进行技术交底。
- 3、及时审批乙方的施工方案、进度计划。

## 工程追加合同优质篇七

劳务发包 方:	(以下
简称甲方)	
劳务承包 方:	(以下
7. ————————————— 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筑安全管理条例》、《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利和诚信信用的原则,乙方了解甲方发包劳务工程及项目基本情况、场地等条件,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达成一致协议订立本合同,明确双方利益与义务,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 1. 工程名称: 四川绵竹仟森纸业工程项目 (约7000平米)
- 2. 工程地点: 四川省绵竹市土门镇

- (1) 基础地梁及以上工程。(地梁以下、承台基槽土方开挖、整平及回填夯实、室内土方回填夯实。地梁、承台的砼及垫层浇筑、钢筋制安、模板及制安等另计单价)。
- (3) 装饰工程。包括所有内墙面抹灰、梯间楼地面、外墙面除做保温的其他部位抹灰(阳台、腰线、女儿墙等),楼梯及公共部位脚线、地面砖、花岗石板梯步台阶散水、屋面瓦、屋面砖、楼地面砂浆、电梯石材门套等;楼梯间、电梯前室内墙涂料。

## (6) 劳务管理费;

2. 不包括项目: 天棚吊顶、门窗制安、外墙涂料、外墙保温、消防工程、阳台栏杆、室内给排水安装、外墙防水、外墙花岗石、强弱电防雷安装、屋面防水工程。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起。
竣工日期:	<u>/</u>	年	月	日前。

按照现行国家颁布的施工规范验收标准及设计要求施工,保证工程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 1. 包干部分:按合同第一、二条工程承包范围内的工程一次性综合清包包干单价为:\_\_元/平方米,按规划测绘面积计算;增减的工程量按市场价进行结算。
- 2. 如发生其他增加项目按以下单价计算:
- 3. 现场所产生的计时工价: 技工: 元/工日,普技工: 元/工日。
- 4. 结算时综合结算包干单价不变,最终结算总价款按建设单位委托的产权部门确定的面积乘以包干单价结算。

- 1、工程保证金的约定:为确保工程保质、保量的顺利完成任务,合同签订 日内乙方需向甲方交纳保证金 30 万元(主体三层砼浇筑完毕三天内无息退20万元予乙方;主体完毕后,三天内无息退10元予乙方)。
- 2、 主体完工后按实际进度的 %支付劳务款予乙方帐户。
- 3、主体以后按月进度支付劳务款总额的%,分户验收预留%、最后留%、作为质保金,保修期为年,保修期其后无息退还予乙方。
- 4. 若乙方向甲方领取包干价内材料,该材料费用在付款时扣除,罚款单在当月结账时扣除。
- i. 甲方在拔付进度款予乙方后,必须发放到工人手中。如乙方挪用甲方发放的劳务费,由此产生的经济及法律责任全由乙方负责。
- 1. 甲方的工作
- (1) 甲方负责办理开工前的一切手续,促进: "三通一平" 畅通;
- (3)保证工程用料及时供应(钢材、水泥、砂石、商品砼), 施工用水、用电。
  - (4) 负责技术交底和组织各分部分项和工序的验收;
  - (5) 负责组织竣工验收和工程技术资料的整理;
  - (6) 负责配合乙方施工测量、抄平、放线、:
  - (7) 负责配合乙方现场保卫、安全监督工作:

- (8) 甲方负责一级配电箱的材料及安装,为乙方提供线路接口;
  - (9) 甲方向乙方提供三套图纸(复印机图纸二分)
  - (10) 工人临时住房由乙方自行负责

## 2. 乙方工作

- (2) 签订合同7天内报甲方土建工程施工总进度计划表,每月25日前,报送下月进度计划表,每周进度计划表以及材料计划用表。
- (5) 乙方按甲方提供的设计图纸附若干套分交木工班组, 钢筋班组,泥工班组,熟悉并在分项工程施工前3天对图纸存 在的技术问题提交甲方技术负责人。
- (7) 乙方自带各工种工具、用具及劳保用品,具体包括:测量仪器、安全帽、安全带、钢卷尺、钢筋钩、铝合金尺条、木尺条、铁锹、灰桶、扳手、钢筋钳、凿钻砼用铁钻子、扫帚、浇灌砼用振动器和振动棒、砌墙、抹灰、吊运工具以及砼养护的增压泵、湿水的橡皮管等。
- (8) 乙方自行负责购买周转材料和辅材及施工机具低值易耗材料。模板木方、顶撑、竹跳板、铁丝、钉子、焊条、焊药、焊夹、焊线、密目网、兜网、油漆以及绑扎钢筋用的扎丝、塑料保护层垫块、对焊机、切割机、切断机、调直机、弯曲机、弯箍机、电焊机以及一级配电箱以外的照明灯、施工电线、抽水泵、塔吊、室外电梯、钢管、扣件、工字钢以及塔吊和室外电梯的电缆线等由乙方自行租赁或购买。
- (10) 搅拌机防护棚、钢筋棚、木工棚、水泥棚、场内安全 通道双层防护的搭设与拆除。

- (11) 外脚手架、外架授料台以及塔吊和吊运工具、室外电梯标准节、装卸、搬运、安装与拆除。
- (12) 乙方严格按图纸及规范要求制作钢筋加工表,乙方按 甲方审核后的钢筋加工表及技术交底卡下料。
- (13) 乙方无偿为外墙装饰与门窗、水电、消防安装及其他临时施工提供脚手架和垂直运输,外墙砖体砌筑完毕后如超过3个月,超期部分的外架租赁费用由甲方负责。
  - (14) 施工工人临时住房由乙方自理。
- 1. 现场技术负责人一名、施工员一名、安全员一名、看守工地人员一名、材料计划审核员一名、机电工一名、塔吊司机三名、塔吊信号工一名、室外电梯司机一名。乙方管理人员、特殊工种、塔吊司机各分项班组人员的工资由乙方自负。乙方所派的专业安全员对施工现场进行指导和督促,对施工现场存在的安全隐患跟踪检查及督促整改。
- 2. 施工现场二级配电箱配置(包括所有的人工和材料)及搭设;
- 3. 乙方自备胶轮车、混凝土搅拌机、砂浆搅拌机、钢筋加工机具、室外电梯、塔吊、抽水泵、振动棒、振动器、砼布料机、砼养护及施工用胶水管、砌体用高压增压泵、砼地面打磨机等。
- 4. 砌体材料与砼接触面的抗裂措施材料及人工;
- 5. 测量工具、配合甲方基础放线。楼层测量抄平放线(楼层放线由甲方配合)。负责测量每层结构轴线、抄平、放线、水平标高的工作,配合甲方的检查复核。
- 6. 基础在施工过程中,下雨或场内存在积水,乙方负责抽水

工作。

- 7. 材料进出场负责上下车、堆放及遮盖。施工进出口安全防护棚、场内安全通道防护棚、各单元门口通道安全防护棚的搭设与拆除。
- 8. 现场道路平整、硬化车轮(路面)泥土的冲洗按实际工时计价。
- 9. 楼梯、阳台栏杆预留钢筋以及外脚手架加固用的预埋连墙件钢管。
- 10. 配合水电工程大于0.3m[预留洞及管线槽的留设(甲方指出位置)和洞口吊模、洞口浇筑抹灰,以及消防设备、门窗安装完后的洞眼、线槽的抹灰、未整体抹灰前的水电线槽抹灰。
- 11. 材料钢材直径12以上,长度在80公分以上必须闪光对焊或按规范规定连接方式连接合理使用,柱子钢筋直径12以上,必须电渣压力焊或机械连接,不得搭接。
- 12. 乙方必须接受符合法定程序的变更实施项目。增减该工程分项项目,甲方按市场单价乘以工程量扣除或增加该人工费用。
- 1. 工期:按双方约定工期,从基础验收起开始计算,计算,总工期为 1 天, 在\_\_\_\_\_年\_\_\_\_月\_\_\_\_\_月\_\_\_\_\_\_目前完成,拖延一天罚款\_\_\_元。若甲方供料不及时工期顺延且承担乙方租赁费及误工费。
- 2. 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按期完成承包工程,否则每延期一天 (20天以内)乙方支付甲违约金 5000 元/天。 超过20后每 延期一天乙方支付甲违约金10000元/天。

- 3. 双方约定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由于甲方原因要求停工或是不能继续施工的,则由甲方承担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工期顺延;由乙方原因造成的由乙方负责。
- 4. 发生不可抗力的因素时,工期顺延。如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其损失由甲乙双方各自承担 50%。
- 1. 由乙方原因连续停工3天或累计停工20天(除不可抗力或甲方原因及国家政策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仅对乙方已完工程50%计价支付价款,不对乙方作其他任何补偿。乙方必须在三日内无条件退场,每延迟一天乙方支付甲方违约金20xx元/天,直至退场完毕。
- 2. 按国家和地方验收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乙方应保证外墙垂直度、平整度,因垂直度、平整度或其他施工内容等达不到规范要求的,无条件返工并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返工费用。若出现质量通病(砼出现蜂窝、狗洞、砼胀膜等现象),返工费及材料费由乙方负责,造成的工期损失不顺延,并每次按 200-500 元罚款。
- 3. 施工质量达不到国家质量标准,除返工的人工材料外,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情况严重者将终止合同,清理退场,且不支付乙方已完工程所发生的费用。如给工程或甲方造成经济损失,其损由乙方负责。
- 5. 所有隐蔽工程及检验批的验收必须在乙方自检合格的基础上通知甲方现场管理人员,并与建设方工程师、监理工程师共同参加检查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下道工序施工,否则乙方进行整改外,若因此造成建设方的罚款或整改,乙方按建设方双倍罚金支付给甲方。
- 6. 乙方进场后,要遵守甲方施工现场的各项规章制度。严禁 乙方非工作人员及家属在建筑物施工范围内逗留,严禁在建 筑物内和施工场地内有偷盗行为及大小便,若发现有以上现

- 象出现,甲方立即对乙方有关人员清退出场并对乙方负责人处以500-1000元罚款,严重者送公安机关处理。
- 7. 乙方在施工中不得随意浪费甲方的钢材、水泥及其他材料,若发现一次罚款500-1000元。若发现不按要求随意加工钢筋,甲方管理人员有权要求乙方作业人员改正,对随意下料后不能利用的材料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其损耗率不得超过1%,否则超出部分材料由乙方赔偿。
- 8. 现浇砼墙、柱、梁、板与不同的结构砌筑,在抹灰前必须做到300mm宽镀锌网片或尼龙网布抗裂措施,若发现一次不执行,按200-500元罚款处理,并墙面所造成开裂现象造成的返费用同由乙方负责。
- 9. 浇灌砼必须搭设授料台,对落地砼以及落地砌墙、抹灰砂浆应及时清理回收,做到工完场清,保证场地整洁。发现一次不清理回收利用罚款500元。
- 10. 砼梁、板、柱、楼梯现浇完成终凝12小时后,派专人养护,14天保证砼湿润状态或用薄膜敷盖养护,若发现一次不执行罚款200-500元。砌筑及抹灰前需派专人对砌体材料湿水,若发现一次不执行操作程序,罚款100-200元。
- 11. 乙方技术负责人要留守施工现场,组织作业班施工,协调各方关系,外出向甲方现场负责人请假,不得擅自离职,否则每发生一次处罚500元。
- 12. 搅拌砼、砌筑砂浆严格按甲方管理人员提供的配合比进 行配料,若发现不按配合比随机配料搅拌,经甲方管理人员 发现后不听劝阻,一次处罚300元,三次以上不听劝者,甲方 管理人员有权勒令该作业人员停止作业,乙方重新更换人员。
- 14. 甲方安全监督人员若发现乙方: "三宝""四口""五临边"一次处没有按照安全规范执行或措施不落实到位,罚

款50元。

- 15. 甲乙双方应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否则,违约方按劳务总款的10%支付违约金给守约方。除合同约定的除外。
- 1. 乙方进场后,与甲方签订安全施工合同,且对乙方作业人员进场且安全施工交底,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安全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进行施工,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乙方在施工中必须满足相关部门的管理规定。在作业范围内所有往来人员、操作人员的安全事故以及乙方原因造成的第三方的一切安全或工伤事故,费用在 10000 元内由乙方自行负责,超出时,超出部分按乙方负责 30%,甲方负责 70% 承担。
- 2. 合同签订后,甲方购买保险 4 份,乙方购买保险 1 份 (保额额度20+2),乙方严格按安全规范组织施工,接受甲方专职监督人员及其他安全人员的检查,坚决杜绝重伤、死亡事故的发生。
- 3. 乙方在"三宝""四口""五临边"严格按照安全规范执行并落实到位。电梯、管道井预留洞口要求每层设置水平防护和封闭电梯口。"三宝"指安全帽,安全带,安全网;"四口"指楼梯口,电梯井口,预留洞口,通道口;"临边"通常指未安装栏杆或栏板的阳台周边,无外脚手架防护的楼面与屋面通道,分层施工的楼梯与楼梯段边,外脚手架通向建筑物的通道两侧,卸料平台外侧边,雨棚与挑檐边。
- 4. 外脚手架搭设纵横间距按照甲方安全人员提出的要求搭设,剪刀撑必须剪满,剪刀撑钢管要刷红白相间的油漆,每2层建筑物周边外脚手架处设挡脚板和竹笆硬质防护板,水平兜网搭设,每1层建筑物周边外脚手架处设楼层醒目板线,刷黄黑相间的油漆,严格按照国家脚手架搭设规范和地方验收标准进行搭设。临街及两侧面必须用新的密目网挂设。

- 5. 根据现场情况,在各通道口及醒目位置悬挂适合的安全指示标志。
- 6. 乙方进场后负责场内、大门口、进出门通道前道路的卫生清扫,保持现场卫生清洁,配合政府部门、建设单位、甲方人员及有关单位的检查、整改。

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持二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到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合同签订时间:

甲方(章): 乙方(章):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 工程追加合同优质篇八

居间人	.:					
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或者(	(大写)_	元。	委托人应	在合同成立	立金额的 立后的 导要求支付	日
促成合					居间人负担 要费用(大	
1、当	事人就解	除合同协	商一致;			

2、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未履行;
5、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义务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一) 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未作规定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执行。
委托人(章):
居间人(章):
工程追加合同优质篇九
委托人:签订地点:
居间人:签订时间:年月日
第二条居间期限:从年月日至年 月日。
第三条报酬及支付期限:居间人促成合同成立的`,报酬为促成合同成立金额的%或者(大写)元。委托人应在合同成立后的日内支付报酬。未促成合同成立的,居间人不得要求支付报酬。
第四条居间费用的负担:居间人促成合同成立的,居间活动

4、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

的费用由居间人负担;未促成合同成立的,委托人应向居间人支付必要费用(大写)元。
第五条本合同解除的条件
1、当事人就解除合同协商一致;
2、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4、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5、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义务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一) 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本合同未作规定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执行。
住所:住所: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电话:电话:
开户银行:

# 工程追加合同优质篇十

	(以下简称乙方)
十六	依据[]xxx合同法》第二十三章、四百二十四条、四百二 法条之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条款,共同遵照执行。
	施工承包方:
	居间人:
	工程名称:
	工程总价:
	施工地点:
后,	一、 委托人与建设方或总承包方正式签订工程施工合同按本工程的总造价支付 给居间人作为酬金。
	二、 居间酬金付款方式分三交性付清,具体方式(承包 5一次拨款时给付中间费%,第二次拨款付中间 %,第三次全部付清中间费)。
托,	三、 居间人促成委托方与建设方或承包方合同成立的委应当按照约定支付酬金。
	四、 如委托人不按时支付酬金给居间人间, 居间人可凭

五、 本居间酬金不承担交纳税金等一切费用。

此合同向人民法院起诉、仲裁或申请支付令,居间人也有权

委托业主方或总承包方在施工承包方工程款中扣给居间人。

六、 本合同一式两份, 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酬金支

付完毕后自动失效。

注: 1、该委托人委托以上居间人联系取得本工程项目。

2、居间酬金以现金或转账支付。